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7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7月21日通过书面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进行了调整，调整内容如下：

（一）发行数量

调整前：

“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4,594,509股，未超过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的上限，亦未超过本次

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9,728 万股的 3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或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批复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上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调整后：

“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3,464,021 股，未超过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的上限，亦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9,728 万股的 3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或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批复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上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二）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调整前：

“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 29,179.73 万元，符合科创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规定。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507.80	29,179.73
合计		29,507.80	29,179.73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

“根据本次发行竞价结果，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拟认购金额合计为22,000.00万元，符合科创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规定。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德科立海外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507.80	22,000.00
	合计	29,507.80	22,000.00

注：上述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已扣除公司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7,179.73 万元。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更新后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更新后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更新后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更新后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更新后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重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正式启动发行，根据最终的竞价结果及《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的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

金总额及用途进行调整。鉴于此，公司同比例调减各认购对象的获配数量与获配金额，并与各认购对象重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1、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泰康资产悦泰增享资产管理产品”）签署《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与田万彪签署《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